

# 赣州蓉江新区高校园区管理处中心幼儿园

## 2023 年单位预算公开

### 目 录

####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 第二部分 2023 年单位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部门收入总表》
- 三、《部门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 第三部分 2023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一、2023 年单位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 二、2023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责

赣州蓉江新区高校园区管理处中心幼儿园是蓉江新区社会事务管理局下属的公办学校。其主要职责是：

(一)实施学前教育；

(二)促进基础教育发展。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纳入本套单位预算算汇编范围的单位共 1 个，本部门 2023 年实有人数 25 人，其中：在职人员 25 人，离休人员 0 人，退休人员 0 人，遗属补助人员 0 人；学生人数 242 人。

## 第二部分 2023 年单位预算表

(详见附表)

## 第三部分 2023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一、2023 年单位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 (一)收入预算情况

2023 年赣州蓉江新区高校园区管理处中心幼儿园收入预算总额为 300.61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300.61 万元,主要原因为本单位 2022 年未独立核算，2023 年已独立核算。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00.61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300.61 万元；教育收费资金收入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

元；事业收入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国库集中支付网上结转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

## **(二) 支出预算情况**

2023 年赣州蓉江新区高校园区管理处中心幼儿园支出预算总额为 300.61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300.61 万元,主要原因为本单位 2022 年未独立核算，2023 年已独立核算。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300.61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300.61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295.61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5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资本性支出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教育支出 211.03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11.03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18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32.18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26.2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6.2 万元；住房改革支出 31.19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31.19 万元。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工资福利支出 295.61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95.61 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5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资本性支出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

## **(三) 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3 年赣州蓉江新区高校园区管理处中心幼儿园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总额 300.61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300.61 万元,主要原因为本单位 2022 年未独立核算,2023 年已独立核算。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教育支出 211.03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11.03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18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32.18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26.2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6.2 万元;住房改革支出 31.19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31.19 万元。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300.61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300.61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295.61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5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资本性支出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

#### **(四) 政府性基金情况**

2023 年本单位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五) 国有资本经营情况**

2023 年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六) 机关运行经费等重要事项的说明**

本单位为事业单位,未安排机关运行经费。

按照财政部《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明确的口径,机关运行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

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 **(七) 政府采购情况**

2023 年本单位政府采购总额 4.1 万元,其中:货物预算 4.1 万元,工程预算 0 万元,服务预算 0 万元。

### **(八)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实有数 0 辆,执法执勤用车实有数 0 辆。

2023 年单位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个。

### **(九)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2023 年本单位无项目支出。

### **(十) 重点项目: 本单位本年度未安排项目**

## **二、2023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3 年赣州蓉江新区高校园区管理处中心幼儿园“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安排 0 万元, 其中:

因公出国费 0 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公务接待费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

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结合实际更新，不要删除此部分）

### 一、收入科目

各部门结合实际进行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教育收费资金收入：反映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反映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包括附属的事业单位上缴的收入和附属的企业上缴的利润等。

（六）上级补助收入：反映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填列历年滚存的非限定用途的非统计财政拨款结余弥补 2021 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九）上年结转和结余：填列 2023 年全部结转和结余

的资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 二、支出科目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反映政府提供一般公共服务的支出。

（二）教育支出：反映政府教育事务支出。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反映政府在社会保障与就业方面的支出。

（四）卫生健康支出：反映政府卫生健康方面的支出。

（五）住房保障支出：集中反映政府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

## 三、相关专业名词

（一）机关运行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

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 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